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保险附加罢工、暴乱及民众骚动扩展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本保险合同扩展承保由于罢工、暴乱及民众骚动引起的损失。但本扩展条款仅负责由下列原因直接引起的保险财产的损失：

(一)任何个人参与他人进行社会骚乱的活动(无论是否与罢工有关)；

(二)任何合法当局对该骚乱进行平息，或试图平息，或为减轻该骚乱造成的后果所采取的行动；

(三)任何罢工者为扩大罢工规模，或抵制厂方关闭工厂而采取的故意行为；

(四)任何合法当局为预防，或试图预防该故意行为，或为减轻该故意行为造成的后果所采取的行动。

双方进一步同意：

(一)除下述特别条件另有规定外，本保险合同所有条款，除外责任及条件等均适用于本扩展条款。本保险合同的责任范围亦将包括本扩展条款承保的损失。

(二)下述特别条件仅适用于本扩展条款特别条件。

1. 本保险合同对以下原因造成的损失不予负责：

(1)全部停工或部分停工，或工程实施过程中的延迟、中断、停止；

(2)任何合法当局没收、征用保险财产造成被保险人永久或临时的权益丧失；

(3)任何人非法占有建筑物造成被保险人对该建筑物永久或临时的权益丧失；但保险人对上述(2)及(3)项下被保险人的权益丧失之前，或临时丧失期间的保险财产的物质损失负责赔偿。

2. 本保险对下列原因引起的直接或间接损失不予负责：

(1)战争、入侵、外敌行为、敌对行为、类似战争行为(无论宣战与否)、内乱；

(2)兵变、民众骚动导致的全民起义、军队起义、暴动、叛乱、革命、军事行动或篡权行动；

(3)代表任何组织，或与之有关联的任何个人采取的旨在动用武力推翻或用恐怖及暴力行为影响政府的行动(合法的或事实上的)。

本保险单所载其它条件不变。